

证券代码：430685

证券简称：新芝生物

公告编号：2022-122

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10月25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新芝生物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及通讯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10月14日以电话方式通知。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周芳女士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。

董事寿淼钧、毛磊、罗春华、梅乐和因疫情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27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bse.cn/>）披露的《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12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进行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司公章的《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10 月 27 日